



鹤壁市应急管理局鹤壁市基层防灾工程项目 合同

项目名称: 鹤壁市应急管理局鹤壁市基层防灾工程项目

委托方(甲方): 鹤壁市应急管理局

受托方(乙方): 联通(河南)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河南省鹤壁市





目 录

第一条	集成服务内容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第三条	项目实施管理
第四条	信息系统交付和验收
第五条	项目培训
第六条	项目质量保证
第七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义务
第八条	违约责任
第九条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第十条	通知与送达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第十三条	其他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集成服务内容

1、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鹤壁市应急管理局鹤壁市基层防灾工程项目 项目系统集成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的整体功能应当符合(如有,招标文件技术部分)本合同附件中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和技术参数要求。

2、集成服务内容

(1)乙方提供的服务包括如下内容:

硬件采购; 软件采购; 信息系统设计; 软件开发;
 云系统集成; 技术服务; 其他服务: _____。

(2)本项目所涉及的服务具体内容、提供方式等相关约定见附件。

(3)本项目所涉及的硬件设备和第三方软件的采购规格、数量、价格、技术标准等相关约定见附件。

(4)提供基层应急联众共治软件相关服务。

3、项目实施期限为 150 天,自甲方具备施工进场条件开始起算。

4、甲方委托乙方提供特种车辆代购及除颤仪代购服务。本项目的整体功能应当符合招标文件技术部分以及本合同附件中规定的各项技术指标和技术参数要求。

5、质保期:本项目质保期限为 三 年,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其中特种车辆自交付之日起计算。如设备生产厂商对本项目所应用的部分设备的保修期规定超过上述期限的,则该部分设备应当按照生产厂商规定进行保修。

6、代收代支部分乙方于收到付款20个工作日内,提供由特种车辆生产厂商和除颤仪厂商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全额发票。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总额为:



人民币¥ 45861000 元(大写:肆仟伍佰捌拾陆万壹仟元整)。本合同适用增值税税率为多税率,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41753765.24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柒拾伍万叁仟柒佰陆拾伍元贰角肆分),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 4107234.76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万零柒仟贰佰叁拾肆元柒角陆分)。

2、付款方式:

本项目价款采用分期支付方式支付,以人民币结算,支付期限及额度如下:

(1) 预付款。本合同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占合同价款总额的 20%,即¥ 9172200 元(大写:玖佰壹拾柒万贰仟贰佰)。本合同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其中设备销售增值税税率为 13% (含税价)为人民币¥ 9172200 元, (大写:人民币玖佰壹拾柒万贰仟贰佰),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8116991.15 元(大写:人民币捌佰壹拾壹万陆仟玖佰玖拾壹元壹角伍分),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1055208.85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伍万伍仟贰佰零捌元捌角伍分)。

(2) 结算款: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款占合同价款总额的 80%,即¥36688800 元(大写:叁仟陆佰陆拾捌万捌仟捌佰元整)。(含税价)为人民币 ¥ 36688800 元, (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陆拾捌万捌仟捌佰元整),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 33636774.09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陆拾叁万陆仟柒佰柒拾肆元零玖分),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 3052025.91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零伍万贰仟零贰拾伍元玖角壹分)本合同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 6%,其中云集成服务增值税税率为 6%, (含税价)为人民币 ¥ 80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捌佰万元整),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 7547169.81 元(大写:人民币柒佰伍拾肆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 452830.19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伍万贰仟捌佰叁拾元壹角玖分);软件服务增值税税率为 6% (含税价)为人民币¥ 12000000 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整),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 11320754.72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叁拾贰万零柒佰伍拾肆元柒角贰分),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 679245.28 元(大写:人民币陆拾柒万玖仟贰佰肆拾伍元贰角捌分);设备销售增值税税率为 13%, (含税价)为人民币 ¥ 1851512.76 元, (大写:壹佰捌拾伍万壹仟伍佰壹拾贰元柒角陆分),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 1638506.87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叁万捌仟伍佰零陆元捌角柒分), 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213005.89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壹万叁仟零伍元捌角玖分); 代收代支增值税税率为13%, (含税价)为人民币¥14837287.24元, (大写:人民币壹仟肆佰捌拾叁万柒仟贰佰捌拾柒元贰角肆分), 不含增值税的价款为人民币¥13130342.69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壹拾叁万零叁佰肆拾贰元陆角玖分), 增值税税款为人民币¥1706944.55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万零陆仟玖佰肆拾肆元伍角伍分)。

乙方向甲方开具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全额发票。

3、支付方式:

甲方与乙方之间通过银行转账方式进行结算。

4、发票种类:

(1) 乙方提供发票种类如下: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服务业发票;
 税局代开发票_____/_____; 其他发票:_____/_____。

(2) 本项目提供的发票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内容,乙方根据服务的不同区别开具。

5、银行信息:

合同甲方:

开户名称: 鹤壁市应急管理局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壁淇滨支行

帐号: 1710020909200160648

合同乙方:

开户名称: 联通(河南)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帐号: 214103201101010001

6、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若甲方中途变更方案或发生设备及其他服务的调整变化,相应费用的变化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三条 项目实施管理

1、项目组

甲乙双方应当委派人员分别组成项目组。

2、信息与资料提供

(1) 乙方有权向甲方有关职能人员调查、了解现有的相关信息和资料,以对本项目进行全面的研究和设计;甲方应当予以配合。

(2) 乙方认为甲方提供的信息和资料不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有权书面通知甲方补齐、改正。甲方未按照约定补齐、改正,也未做出合理解释的,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3、项目技术文件

(1) 项目需求分析完成后,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交的技术文件及按照计划完成时间安排施工计划。

(2) 甲方应当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文件进行审核,并在2个工作日内签字确认或提出书面修改意见。根据甲方的书面修改意见,乙方应当及时予以修改并再次提交审核。甲方无正当理由怠于审核的,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 技术文件经甲方签字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但甲方对技术文件的确认,并不代表免除乙方对技术问题所应承担的相应责任。

4、项目变更

(1) 甲乙双方均有权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提出变更、扩展、替换或修改本项目内容的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或减少系统的相应功能、提高有关技术参数、变更产品交付或系统安装的时间与地点等。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重大变更(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系统性能、项目实施计划、合同价款、交付日期等的更改以及对材料、设备换用等),甲乙双方应当以书面形式予以确定。因甲方提出变更导致合同价款的增减以及造成的乙方损失,应当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第四条 信息系统交付和验收

1、交付

(1)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的内容进行交付,所交付的文档与文件应当包括纸质及电子版式并可供阅读。如约定甲方可以使用或拥有某软件源代码的,乙方应当同时交付该软件的源代码。

(2) 乙方应当在每项交付2个工作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接到通知后及时安排交付事宜。

(3) 因甲方原因导致交付不能按时进行的,乙方可相应顺延交付日期,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硬件设备检验

硬件设备交付后5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当共同对设备的规格、数量等状况进行检验,并记录检验情况。如交付的硬件设备与约定不符的,乙方应当及时予以更换或补足并重新提交检验。

3、阶段性验收

阶段性验收是对本项目阶段性工作成果(功能模块/阶段性工作成果)所进行的验收。阶段性验收时,双方应当在5个工作日内根据约定的要求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的,甲方应当在2个工作日内签署阶段性验收报告。甲方无正当理由怠于验收或未在约定期限内签署阶段性验收报告的,自期限届满之日起视为阶段性验收合格;阶段性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要求整改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4、竣工验收

(1) 本项目竣工后,乙方应当书面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时,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和竣工报告,并协助甲方进行验收。

(2) 甲方应当于收到竣工验收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竣工验收,并在验收后2个工作日内出具竣工验收报告或提出整改意见。甲方提出整改意见的,乙方应当及时整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3) 验收通过后甲方应向乙方出具验收证明,甲方无正当理由未在约定期限内组织验收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自期限届满之日起视为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



第五条 项目培训

1、乙方应当根据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和系统实际运行的需要,及时培训甲方技术人员。培训目标为甲方技术人员能够熟练掌握系统的操作技能和日常的维护技能。

2、乙方培训时应当提供设备、系统操作说明和日常维护说明等技术资料。如未能达到培训目标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1次再培训。

第六条 项目质量保证

1、如设备生产厂商对本项目所应用的部分设备的质保期规定超过上述约定质保期限的,则该部分设备按照生产厂商规定质保期执行。

2、质保期内,非因甲方原因造成设备或系统的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影响正常使用的,乙方负责解决。

3、质保期内,如由于乙方原因需要对本项目中的部件(包括软件和硬件)予以更换或升级的,则该部件的质保期应当相应延长。质保期满后甲方需乙方提供额外维修服务的,应当另行签订协议。

第七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义务

1、知识产权

(1)甲乙双方应当对本合同所涉及的各种软件的知识产权进行约定,以保证本项目使用的软件不会侵犯对方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甲方保证,对本项目中选用的甲方原有软件拥有相应的使用、修改、升级的权利,严格遵守知识产权及软件版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在本合同所约定的范围内使用本信息系统,否则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乙方保证,对于其提供的软件系统拥有知识产权或已获得权利人的授权,本项目使用乙方提供的软件不会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乙方应当负责处理索赔或涉诉等各项事宜,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4)对于乙方许可甲方使用的软件,双方应当明确约定甲方拥有的使用权、修改权、升级权的具体内容。甲方应当依约定使用,不得超出约定范围。除本合同另



有约定外,甲方不得将被许可使用的软件再许可第三方使用。

(5) 使用于本项目中的包括但不限于软件或其他技术,其知识产权原属于乙方的及该项目开发中产生的所有知识产权,乙方可在中国联通营业区域内无限期免费使用。

2、保密

(1) 保密期限为本合同履行期间及本合同终止后3年。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保密范围,作为附件。

(2) 在保密期限内,甲乙双方均有为对方保密的义务。甲乙双方保证,因履行本合同所获得的对方商业秘密,仅用于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并只为履行本合同的相关人员所知悉。任何一方的相关人员违反保密义务的,由该人员所属一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3)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甲乙双方均应当按照对方要求,处理所获得的对方有关资料信息或电子文档。

第八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应当全面履行合同义务。任何一方违约,均应当按照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由此受到的损失。其中:

1、乙方逾期履约或不履约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每逾期一周,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逾期部分价款1%的违约金,但违约金总数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5%。

(2)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信息系统存在重大缺陷以致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乙方逾期超过30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

2、甲方逾期付款责任

(1) 甲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0.5%。

(2) 逾期付款超过90日的,视为甲方不履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或解除合同。

3、合同签订后,如需解除合同,须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单方面终止合同,终止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4、违反知识产权义务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知识产权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将对方享有知识产权的有关技术成果、计算机软件、源代码、数据信息、技术资料 and 文档擅自向第三方披露、转让或许可使用的,违约方除应当立即停止违约行为外,还应当赔偿由此给对方所造成的损失,如损失无法准确计算的,违约方应当支付相应违约金。

5、违反保密义务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约定的保密义务,违约方应当支付相应违约金。

第九条 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生效后,除法律法规和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单方变更或解除合同,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2、甲乙双方各自履行完毕本合同的全部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条 通知与送达

1、合同各方一致确认以下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各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向接受其他方商业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文书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

2、合同各方均承诺:上述确认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导致的商业信函和诉讼文书送达不能的法律后果由己方承担。

3、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应当在变更后五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合同各方均明知:因载明的地址有误、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或者当事人和指定接收人拒绝接收等原因,导致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未能实际被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一方当事人向对方所发出的书面函件,应以挂号信或特快专递的方式邮寄,函件签收的,以函件签收为送达,函件未签收的,以邮件寄出(以邮戳为准)后的第二日视为送达;发出的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自前述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



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被系统退回且非发件方原因的,则以前述电子文件退回之日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子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5、本合同约定的合同各方的联系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为各方工作联系往来、法律文书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的法律文书送达地址,人民法院/仲裁机构的诉讼文书(含裁判文书)向任何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的上述地址送达的,视为有效送达。当事人对电子通信终端的送达适用于争议解决时的送达。

6、通知与送达条款的适用范围包括合同各签约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7、本合同中的通知与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即使本合同变更、撤销、解除、终止或认定无效的,该条款约定依然有效。

甲方地址: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紫荆巷3号 乙方地址: 郑州市中原区华山路105号芝麻街E区8栋

联系电话: 16639220591

联系电话: 15639200567

邮编: 458000

邮编: 450007

联系人: 毕鹏飞

联系人: 冯庆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指的是下列不能预见、不能控制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主要包括重大自然灾害(洪水、台风、地震、泥石流等)、政府行为、重大社会非正常事件。

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但应当及时告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自不可抗力结束之日起15日内向对方当事人提供证明。

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其他条款

-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一式 4 份,其中甲方 2 份,乙方 2 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3、本项目招标文件(如有招标,包括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本合同附件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各种书面文件,经双方签署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除有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 4、如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按照调整后内容执行。
- 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鹤壁市应急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人:

日期: 2024 年 6 月 28 日

乙

方:联通(河南)产业互联网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张波



附件一：项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单位	单价	合计
地震地质灾害救援设备清单						
1	便携式防水防爆应急强光灯	华荣	BAD503 (YJGZ)	36个	7087.53	255151.08
2	复合气体探测器	逸云天	PTM600/MS600	2台	63140.23	126280.46
3	钢筋速断器	贝尔顿	BE-RC-20B	12台	3597.73	43172.76
4	高压起重气垫	安科特	QQD5-90/1.25-KF12	1个	35977.34	35977.34
			QQD8-100/1.25-KF25			
			QQD17-100/1.25-KF40			
5	混凝土液压破拆工具组	中达智能	ZD13-30(动力站)	4套	37272.52	149090.08
			ZDHB-20(破碎镐)			
			ZDCS-35(圆盘锯)			
			ZDDS-38(链锯)			
			ZDLS-65(原木链锯)			
			ZDCD-200(岩心钻)			
			ZDHS1-5(增压器)			
			ZDTP-03(渣浆泵)			
3/8 液压油管 10M (液压油管)						
6	激光测距仪	未雨	CJY-WY5000	8套	17484.99	139879.92
7	绝缘剪断钳 A	贝尔顿	24寸	20把	359.77	7195.4
8	链锯	贝尔顿	DDLJ500	38台	1079.32	41014.16
9	流动测震仪	未雨	CZY-WY-Y01	33台	3525.78	116350.74
10	漏电检测仪 A	鼎冠恒通	TAC-TM	16台	3597.73	57563.68



11	牵拉器	贝尔顿	OD-QLQ01	23个	7195.47	165495.81
12	切割工具组	贝尔顿	无齿锯 K770	1套	17988.67	17988.67
			机动链锯 PJRL/450			
			双轮异向切割锯 CDE2530XP			
13	切割锯套装	贝尔顿	环锯 K970 ring	13台	5396.60	70155.8
			无齿锯 K770			
			机动链锯 PJRL/450			
14	全站仪	中纬	ZT80 A4	1台	7195.47	7195.47
15	生命探测仪	鼎冠恒通	DG-TC60C	6台	58807.53	352845.18
16	生命探测仪(雷达生命探测仪)	正申	ZS-LS03	1台	161898.02	161898.02
17	生命探测仪(音视频生命探测仪)	鼎冠恒通	DG-TC60C	1台	58807.53	58807.53
18	绳索救援套装	未雨	SSJY-T-WY08	9套	10793.20	97138.8
19	氧气呼吸器	恒泰	RHZYN240	7套	16189.80	113328.6
20	液压扩张器	贝尔顿	SP315B	1台	7195.47	7195.47
21	液压破拆工具组	贝尔顿	OD-QHPC-09	5套	62600.57	313002.85
22	液压破拆工具组(剪)	贝尔顿	S325B	2套	5396.60	10793.2



	切器)					
23	液压破拆工具组(救援顶杆)	贝尔顿	R425B	2套	10793.20	21586.4
24	液压破拆工具组(开缝器)	贝尔顿	OD-GYKF-210/50-A	4套	7195.47	28781.88
25	液压破拆工具组(扩张器)	贝尔顿	SP315B	2套	7195.47	14390.94
26	液压破拆工具组(千斤顶)	贝尔顿	QJ-50T II	4套	7195.47	28781.88
27	液压破拆工具组(液压泵)	贝尔顿	P635SGB	1套	8994.34	8994.34
28	凿岩机	贝尔顿	BH2300	6台	7195.47	43172.82
29	重型支撑套装	贝尔顿	OD-ZXZC29	11套	17484.99	192334.89
30	阻流袋A	泰弘通	ZLD-50	65包	1079.32	70155.8
31	正压空气呼吸器	恒泰	RHZK9/D	19台	11548.72	219425.68
合计						2975145.65
抗洪抢险类设备清单						
1	(汽)柴油泵	赞马	ZM100KB-4DE2	10台	21586.40	215864
2	(柴)油机	赞马	ZM100WTB-4GE2	16台	28781.87	460509.92



	泵 A					
4	打桩机	恒旺	HW-4C	5 台	22646.79	113233.95
5	防洪子堤 A	河北五星	冀虹 WX-FXZD	2 套	6248.70	12497.4
6	防洪子堤 B	河北五星	御虹 WX-100A	1 套	18935.44	18935.44
7	防水头灯 A	尚为	尚为 SZSW2230	55 个	374.92	20620.6
8	浮艇泵	华球	FTQ4.0/15-LC	29 台	9164.75	265777.75
9	救生拉杆	金画王	JHW-6B	62 个	3597.73	223059.26
10	救生拉网 A	鼎彰安防	DZDJ-SYLA5*1.2	5 个	5491.28	27456.4
11	救生抛投器 A	新宏新	PTQ8.5-Y380S250Q80	8 个	16208.74	129669.92
12	救援船艇	鼎彰安防	DZ-ZFZ600	3 艘	18859.70	56579.1
13	救援浮桥 A	鼎彰安防	DZ-SYFB400	29 个	4317.28	125201.12
14	流速监测仪	华聚	RD-60	7 个	10982.56	76877.92
16	潜污泵	赞马	200QSH350-10-20	6 个	34916.95	209501.7
17	水面移动救生担架 A	同州	TZ-B	2 套	35939.47	71878.94
18	水深探测仪 A	华禹	HY.HSW-1000	12 台	2991.80	35901.6
19	水下机器人	鳍源	鳍源 V6 Plus	1 台	131790.67	131790.67
20	水域救援工作组	河北五星	冀虹 WX-JY09	2 套	32947.67	65895.34



21	水域救援套装 A	鼎彰安防	湿式救援服 DZ-SSF4S/干式救援服 DZ-SY5T/激流救生衣 DZ-JJSY150/水域割绳刀 DZ-SYJYSD/水域救援抛绳包 DZ-SYSB15M/水域救援手套 DZ-SYJYSTA/水域救援头盔 DZ-SYQTK/水域救援靴 DZ-SYJYXA/水域救援口哨 DZ-SYKSJY/多功能信号灯 DZ-SYDPS40/漂浮救生绳/DZ-SMS10M/包 DZ-SYZB120L	2 套	7498.44	14996.88
22	无人侦测船	中海达	iBoat BS12 智能无人测量船	1 台	90132.70	90132.7
23	舷外机 A	海上漂	HSP30F-A	9 个	7119.73	64077.57
24	遥控救生圈 A	鼎彰安防	DZ-100U PRO	6 个	12876.1	77256.6
25	雨量水位监测仪	万象环境	WX-LDSW	1 台	14959.72	14959.72
26	组合式防洪板	德尼尔科	DZ50	140 个	719.55	100737
合计						2623411.5
森林（草原）火灾扑救类设备						
1	便携式灭火水泵	泽一重远	QG-50-150-75	40 台	2575.22	103008.8
2	点火器	泽一重远	ZY-10	2 个	2575.22	5150.44
3	风力灭火机	水星	6MF-50	64 台	3673.47	235102.08
4	高压接力消防水泵	蓝天	SFBC10/2	7 台	12838.23	89867.61
5	高压细水雾灭	水星	6MSW-10	9 台	5491.28	49421.52



	火机					
6	高扬程水泵	林海	SFBA30/3	15台	37416.43	561246.45
7	割灌机	水星	2GC-3	71台	1098.26	77976.46
8	个人防护具 A	Stskyre(惊天救援者)	FSJT65A	30套	3484.12	104523.6
9	个人防护具 B	濠江雨	HJY911	12套	3673.47	44081.64
10	红外热成像仪	凌天	YRH300	30台	686.71	20601.3
11	绝缘剪断钳 B	贝尔顿	36寸	44把	359.77	15829.88
12	汽(柴)油机泵 B	赞马	ZM100WTB-4GE2	4台	28781.87	115127.48
13	切割套锯	贝尔顿	无齿锯 K770	10套	5396.60	53966
			机动链锯 PJRL/450			
			双轮异向切割锯 CDE2530XP			
14	软体水枪	护林	HLSQ-4	40个	1836.74	73469.6
15	油锯	富世华	372XP	79台	2537.35	200450.65
16	有毒有害气体检测仪	北京凌天	CD4	47台	568.06	26698.82
17	自救呼吸器	宇安	FZ-4	29个	2196.51	63698.79
合计						1840221.12
水域救援类设备清单						
1	冲锋舟	CALON BOAT	CLC610	1艘	26949.27	26949.27
2	防水头灯 B	鑫光众晟	BXZ5130	43个	359.77	15470.11
3	救生拉网 B	德派尔	DPAIR-CTC-107	8套	5396.60	43172.8
4	救生抛投	步行者	PTQ10-Y380S290Q130	10个	16189.80	161898



	器 B					
5	救援浮桥 B	CALON BOAT	CL500	6 套	4137.39	24824.34
6	救援舟艇	CALON BOAT	CLC610	1 艘	30614.47	30614.47
7	救援舟艇组合 (冲锋舟)	CALON BOAT	CLC520	1 艘	28781.87	28781.87
8	救援舟艇组合 (摩托艇)	蓝舶	CA-1	4 艘	17988.67	71954.68
9	救援舟艇组合 (橡皮舟)	CALON BOAT	CL380	1 艘	23419.01	23419.01
11	水面移动救生担架 B	亿轮	YL-HYQ	1 副	35905.38	35905.38
12	水上遥控救援飞翼	亿轮	YL-JIUSQ22	2 台	17988.67	35977.34
13	水深探测仪 B	精诚	JC-SH50	4 台	2878.19	11512.76
14	水域救援工具组	水豹/欣拓	(整体型号) SC358E2	2 套	34178.47	68356.94
15	水域救援套装 B	水趣	(整体型号) MZT-108	2 套	7195.47	14390.94
16	舷外机 B	沧龙航迹	T30	4 台	7123.51	28494.04
17	橡皮舟	CALON BOAT	CL380	1 艘	19753.80	19753.8
18	遥控救生圈 B	傲航	AOH-18	17 个	12412.18	211007.06
1	专业	CALON BOAT	CLZFY460	1 艘	28781.87	28781.87



9	救援船艇 (激流救生筏)					
20	阻流袋B	德派尔	DPAIR-CTC-101	7包	1079.32	7555.24
21	专业救援船艇 (指挥艇)	同舟	TZ-980	1艘	287818.70	287818.7
22	自携式潜水装备	ERESCUE	ZXSQSZB02	1套	71954.67	71954.67
合计						1248593.29
综合保障类设备清单						
1	北斗终端	海积	HG-NR-F3	66部	2196.51	144969.66
2	便携式担架	冠鲨	gs-dj	53个	363.56	19268.68
3	布控球	全采	QC-Q1	19个	5396.60	102535.4
4	救援无人机(灭火无人机)A	南鱼创星	MFE200	1架	293878.04	293878.04
5	救援无人机(灭火无人机)B	南鱼创星	MS190	1架	183938.87	183938.87
6	救援无人机(照明无人机)	南鱼创星	F-K03	1架	110204.27	110204.27
7	救援无人机(侦察)	大疆	M30T	11架	39196.36	431159.96



8	漏电检测仪 B	德力西电气	EM906	2 台	3597.73	7195.46
9	数字集群手持终端	中兴高达	PH690 U (3) 7.4V DC	75 部	1817.80	136335
10	通信指挥类装备(宽带自组网基站)	震有	M1000	2 台	125920.68	251841.36
11	通信指挥类装备(卫星便携站)	迅翼卫通	FL30P-E	2 台	106038.47	212076.94
12	通信指挥装备(单兵图传)	全采	QC-D5	13 台	3635.61	47262.93
13	应急电源	百克龙	E1000pro	136 个	1817.80	247220.8
14	侦察无人机	大疆	M3T&RM510B	3 架	27267.03	81801.09
15	应急照明系统	海洋王	SFW6133	2 个	33326.37	66652.74
合计						2336341.2
代收代支设备清单						
1	消防摩托车 A	海力特【星云动力】	XY450-UTV	1 台	64588.70	64588.7
2	除雪除冰车	森远牌	AD5181TCXDHF	2 辆	738156.52	1476313.04
3	排水抢险车(小型排)	程力威	CLW5030XXHQ6	2 辆	286521.28	573042.56



	水抢险车)					
4	长臂挖掘机	龙工	LG6225E-G4	2台	727472.67	1454945.34
5	森林火灾扑救特类车辆(高压喷雾车)	海力特	HPS5090TDY	1辆	250973.21	250973.21
6	森林火灾扑救特类车辆(远程供水管线车)	江特牌	JDF5110GXFSG50/E6	3台	516709.56	1550128.68
7	森林火灾扑救特类车辆(灭火车)	海力特	HPS5090TDY	1辆	271952.40	271952.4
8	消防摩托车B	海力特【星云动力】	XY450-UTV	28台	64588.70	1808483.6
9	中小型水罐消防车	海力特	HPS5090TDY	9辆	250973.21	2258758.89
10	救援舟艇组合(舟艇拖车)	德派尔	DPAIR-CTC-210	1台	32294.35	32294.35
11	小型排水抢险车	猛卡士特牌	XCL5031XXHQL6	2辆	276347.35	552694.7
1	中小	西贝虎	XBH-8X8-1	1辆	306242.68	306242.68



2	型水陆两栖救援车					
13	便携式除颤仪	鱼跃	M250 - AED	4套	29914.77	119659.08
14	后勤保障车(宿营车)	程力牌	CL5160TSY6BZ	1台	1413182.45	1413182.45
15	后勤保障车辆(救援运兵车)	福田牌	BJ5048XYB-E2	3辆	311841.99	935525.97
16	后勤保障车辆(装备运输车)	江特牌	JDF5040TXFQC50/Q6	2辆	379439.16	758878.32
17	应急电源车	三兴牌	BSX5040XDY050-A型电源车	3辆	336541.09	1009623.27
合计						14837287.24
1	云集成服务	联通	联通定制	1项	8000000	8000000
2	软件开发	联通	联通定制	1项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20000000
报价总计			45861000.00元			

备注:附件清单价格为含税价

